

#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公司负责人成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宗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孝卫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天富热电	
股票代码	600509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锐敏	冯文东
联系地址	新疆石河子红星路 54 号	新疆石河子红星路 54 号
电话	0993-2902860	0993-2901128
传真	0993-2901728	0993-2901728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xjti anfu@sina.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1,065,053,645.82	865,410,784.03	23.07

流动负债(元)	1,052,397,053.61	999,607,043.75	5.28
总资产(元)	2,816,043,127.92	2,598,519,499.02	8.3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673,914,325.43	691,123,461.36	-2.49
每股净资产(元)	2.66	2.72	-2.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66	2.72	-2.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净利润(元)	33,431,214.07	33,445,647.12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553,576.89	31,736,044.51	5.73
每股收益(元)	0.13	0.13	
净资产收益率(%)	4.96	5.04	减少0.0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78,280.27	14,469,703.48	-31.73

###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203,329.84
短期投资收益	59,627.17
所得税影响数	21,339.85
合计	-122,362.82

###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2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70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已流通或未流通)	的股份数量	(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60,087,500	63.12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农七师电力工业公司	0	2,010,000	0.79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新疆石河子造纸厂	0	510,000	0.20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石河子西营农场	0	510,000	0.20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新疆白杨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0	510,000	0.20	未流通	无	法人股东
陈玉华		452,000	0.17	已流通	未知	
陈志彬		414,150	0.16	已流通	未知	
卢尚	37,900	397,900	0.15	已流通	未知	
江苏天博实业有限公司	0	358,000	0.14	已流通	未知	
福立成	0	354,900	0.13	已流通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陈玉华		452,000		A股		
陈志彬		414,150		A股		
卢尚		397,900		A股		
江苏天博实业有限公司		358,000		A股		
福立成		354,900		A股		
郑轶男		337,350		A股		
余绍国		309,900		A股		
翁德		253,069		A股		
田斌		240,150		A股		
王敦贵		240,0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前五名股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为国家股及法人股,与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股东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无			无		

###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 §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工业	293,033,872.15	175,792,602.14	40.01	23.83	19.74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商业	44,040,048.28	38,607,206.87	12.34	95.44	91.87	增加 1.64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	231,246,380.10	124,750,909.81	46.05	46.28	47.89	减少 0.59 个百分点
热	61,787,492.05	42,789,827.98	30.75	9.76	4.14	增加 3.74 个百分点
其中:关联交易	10,275,258.04	8,039,323.17	21.76	/	/	/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物价局定价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8.23 万元。

###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石河子地区	349,011,731.50	1.59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6 重要事项

###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2 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6.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的金额	发生额	余额
石河子开发区新石加气混凝土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0	297,385.92		0	100,694.81
石河子开发区天浩管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669,025.68	6,000,000.00		4,931,498.27	2,669,803.22
新疆天富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92,205.31	794,666.09
石河子市欣美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69,636.84	158,450.00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7,626,888.00	11,676,052.55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山煤矿	股东的子公司				4,125,718.23	0
合计	/	6,669,025.68	6,297,385.92	/	17,445,946.65	15,399,666.67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为 0 元人民币，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 0 元。

###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说明

我公司与石河子阳光双语学校的诉讼案，经 2004 年 10 月 30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民事裁定书[2004 新兵民二终字第 09 号] 判决发回农八师中级法院重审。经农八师中级法院再次审理，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以民事判决书（2005）兵八字二初字第 06 号判定：石河子阳光双语学校应给付我公司工程款 9168896.18 元，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给付。石河子阳光双语学校表示不服判决，并提交上诉。目前，本诉讼事项正在继续。

####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接《自治区国税局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新国税办[2004]10 号）及《石河子国家税务局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通知》（石国税办[2005]68 号）文件，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通知》（财税字[1999]290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制定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审核管理办法》（国税发[2000]13 号），经审核，公司红山嘴电厂五级水电站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符合该规定，该项技改项目应抵免企业所得税 2,701,200 元，其中：2003 年 488,400 元，2004 年 2,212,800 元。该金额可用于抵免 5 年内新增的所得税。因此该事宜将使公司 2005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税后利润增加 2,701,200 元。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0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注销石河子天富天新热电有限公司及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热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以上两控股子公司的注销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 § 7 财务报告

###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	------

###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49,011,731.50	343,530,639.41	278,651,846.74	214,378,241.25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27,771,529.33	239,914,061.59	167,540,737.79	125,441,564.3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501,820.10	6,600,377.25	3,445,854.62	2,615,120.9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738,382.07	97,016,200.57	107,665,254.33	86,321,555.95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5,169.14	1,368,920.10	1,197,301.33	665,128.87
减: 营业费用	7,543,400.14	4,924,628.19	1,341,890.62	553,356.88
管理费用	59,732,809.20	38,225,474.24	33,801,200.02	21,565,825.04
财务费用	27,176,000.75	25,587,536.20	25,455,443.73	24,897,889.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01,341.12	29,647,482.04	48,264,021.29	39,969,613.31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99.32	1,977,908.13	-4,211,153.03	215,124.01
补贴收入	4,157,217.14	768,436.62	4,157,217.14	
营业外收入	353,773.82	110,159.79	274,601.47	92,754.52
减: 营业外支出	557,103.66	257,890.86	364,910.04	146,863.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71,627.74	32,246,095.72	48,119,776.83	40,130,628.1
减: 所得税	-4,039,740.86	1,248,909.90		-1,351,617.79
减: 少数股东损益	-1,619,845.47	-2,448,461.30		
加: 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31,214.07	33,445,647.12	48,119,776.83	41,482,245.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成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宗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孝卫

### 7.3 报表附注

#### 7.3.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 7.3.2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提供具体说明

- 1、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石河子开发区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尚未正式经营。
- 2、本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本期减少合并单位 2 家, 原因为: 本期内清算了石河子天富天新热电有限公司和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热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成锋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8 月 4 日



